



114 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0 日（三）14：40
 地 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主 席：趙涵捷校長
 出席人員：應到 52 人，實到 42 人，詳如簽到表，達法定可開會人數
 列席人員：學生會吳朋恩會長、學生議會陳敬天議長
 議程/記錄：陳俐潔/戴筱芳

壹、主席報告

行政同仁應確實瞭解並遵循業務相關辦法，錯誤的處理方式將直接影響學生感受與學校形象。為避免學生與家長產生負面觀感，行政人員必須盡責、細心，避免任何疏失。各級主管應加強督導，確保行政工作順利推行，避免發生問題。同時，人事主任也應檢討行政同仁的執行狀況，並承擔應有的管理責任。

貳、前次會議紀錄確認暨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114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業經教育部 114 年 6 月 19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40062405 號函准予備查。
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學生宿舍房間電力使用之電力度數單價，以使用者付費方式調整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經總務處 114 年 7 月 14 日和 8 月 19 日簽呈核准調整費用。
三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114-118 學年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經第八屆第九次董事會議審核通過，並完成印製送各單位存參。
四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校務會議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施行。
五	提案單位：圖書暨資訊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圖書館圖書資料借閱規則」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公告施行。

提案	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六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校園霸凌防制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114年6月26日公告施行。
七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學生請假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114年6月17日公告施行。
八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114年9月4日公告施行。
九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學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114年6月13日公告施行。
十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碩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法規名稱為「佛光大學碩、博士班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一、第2條第三款「一貫」修讀修正為「五年」。 二、第2條第四款刪除114學年度「以後」入學；(一)碩士班修正為「(不含五年修讀、碩專班及佛教學系碩士班)」。	本案於114年6月13日公告施行。
十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學士班佛光助學金實施辦法」案，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一、第3條114學年度刪除「(含)後」入學之學士班學生。	本案於114年6月13日公告施行。
十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114學年度教務行事曆」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於114年6月18日公告周知並置於教務處網頁。

◎結論：執行情況洽悉。

參、列管事項進度報告：

- 一、會議列管案件進度報告(無)
- 二、114學年法制作業列管法規執行情形

(一) 擬制訂法規(無)

(二) 擬修正法規

依現況修正：學生事務處(1)、圖書暨資訊處(1)

原法規名稱	草案預定提出月份	擬修正之原因及要點	執行情形
學生事務處			
學生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	114年12月	重新檢視設置辦法，將小藍鵲輔導部分加入設置辦法規定中。	本案擬提送 114-1 次學務會議審議。
圖書暨資訊處			
圖書館圖書資料借閱規則	114年12月	1.修正開閉館服務時間。 2.修正續借說明語意不清處。	本案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公告施行，解除列管。

(二) 擬廢止法規

依現況修正：圖書暨資訊處(1)、教務處(3)

原法規名稱	草案預定提出月份	擬廢止之原因及要點	執行情形
圖書暨資訊處			
圖書館準研究生借書辦法	114年12月	一、本辦法自 100 學年度通過，未受理任何一件申請案例。 二、所謂準研究生，是尚未具正式學籍、尚未繳交學費的身份，因此借書權限不宜比照碩士班學生，理應依據「佛光大學圖書館借書證申請辦法」比照社區人士辦理借書證，繳交保證金與手續費。這樣的做法符合「公平原則」或更具體一點，符合「使用者付費」與「資源分配公平」的精神，也有助於維護制度的正當性與一致性，確保校內資源不被濫用。具體說明如下： (一) 公平正義原則： 1. 正式學生繳交了學費，取得學籍，才能享有相對應的校內資源使用權。若準研究生未完成這些程序，卻同樣享有借書等資源，對於已繳費學生而言，顯然不公平。 2. 因此，要求準研究生比照社區人士處理，是在維護對所有資源使用者的公平對待。	本案於 114 年 6 月 12 日公告廢止，解除列管。

原法規名稱	草案預定提出月份	擬廢止之原因及要點	執行情形
		<p>(二) 使用者付費原則：借書等服務涉及人力與資源成本，既然準研究生尚未繳納學費，依照使用者付費的精神，應透過保證金與工本費補足成本，才合情合理。</p> <p>(三) 資源管理與責任原則：保證金制度也涉及責任的確認，避免書籍損失或逾期未還等問題。因此制度上區別正式學生與非正式學生，有助資源有效管理。</p> <p>基於以上說明，擬廢止該法規，回歸既有法規「佛光大學圖書館借書證申請辦法」辦理。</p>	
教務處			
學業成績預警暨課程輔導辦法	114年12月	與「學習預警暨輔導辦法」內容重複，故廢止「學習成績預警暨課程輔導辦法」。	本案擬提送 114-1 次教務會議審議。
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辦法		原該兩項係配合「高教深耕附錄一」訂定，惟該計畫已移由學務處主責，相關業務亦整併至學務處辦理。為整合行政資源並簡化作業流程，擬將上述辦法併入「學生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並予以廢止。	
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委員會設置辦法			

◎結論：執行情況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健康樂活暨管理學院

案由：樂活產業學系 115 學年學士班申請停招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應少子化影響，樂活產業學系近三年學士班新生註冊率持續下降，綜合考量社會發展趨勢及校務整體規劃，爰申請自 115 學年度起學士班停止招生。

二、本案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 12 條規定辦理。

三、本案樂活產業學系已於 114 年 8 月 12、16、20 日辦理師生溝通座談會，並經 114 年 8 月 12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114 年 9 月 2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健康樂活暨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續依程序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委員會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一)

說明：一、本辦法依據「佛光大學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

二、考量學生住宿實際需求與經費使用彈性，爰以教職員工每日住宿費 2,000 元折半計算，修正後作為學生住宿費金額標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教師研究、競賽與專利成果獎勵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二)

說明：一、擴大論文發表獎勵範圍增加 ESCI，故修正本辦法。

二、本案符合合法制作業程序。(114年6月9日起預告修正5日，114年6月18日113學年度第3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教師執行校外計畫獎勵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三)

說明：一、新增計畫執行過程中若有違反校內外規定情事不予獎勵之條文，故修正本辦法。

二、本案符合合法制作業程序。(114年6月12日起預告修正5日，114年6月18日113學年度第3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教師授課鐘點費核計辦法」，提請討論。(詳附件四)

說明：一、依教育部 114 年 7 月 30 日臺教人(一)字第 1144202312E 號函示修正、另配合教務處辦法修正。

二、本案符合合法制作業程序。(114年9月2日起預告修正5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廢止「佛光大學專任教師聘任甄審委員會設置準則」，提請討論。(詳附件五)

說明：一、依據 114 年 6 月 24 日 113 學年第 2 次專任教師聘任甄審委員會之會議決議，為減少教師聘任之行政作業流程，故建議廢止本準則，並自 114 年 10 月 1 日生效。

二、本案符合合法制作業程序。(114年8月19日起預告修正5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案由：制定「佛光大學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設置細則」(草案)，提請討論。(詳附件六)

說明：一、依據本校於 114 年 4 月 23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通過之「佛光大學組織規程」修正案，增列第 19-1 條：「本校為配合國家政策執行特定計畫，設立專案辦公室或中心」，爰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正式納入本校組織規程。

二、為配合組織規程之調整，並確實推動與管考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爰研訂「佛光大學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設置細則」，作為後續運作及執行之依據。爰本案改採預告公告方式周知，並提送 114 年 9 月 10 日召開之 11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以完成法制程序。(114 年 9 月 2 日起預告修正 5 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案由：制定「佛光大學高教深耕計畫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詳附件七)

說明：依據教育部於 112 年 5 月公布之「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中有關重要政策推動事項之「學生獎助學金」說明，為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成效，本校特訂定「佛光大學高教深耕計畫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作為後續計畫執行依據。爰本案改採預告公告方式周知，並提送 114 年 9 月 10 日召開之 11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以完成法制程序。(114 年 9 月 3 日起預告修正 5 日)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辦法請參閱附件七。

一、第 4 點第一款「(第二學期至第八學期獎學金)」修讀修正為「(第三學期至第八學期獎學金)」。

二、第 4 點第二款增加「(第三學期至第八學期獎學金)」。

三、第 6 點第二款修讀修正為「名額」。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佛教學院 115 學年度更名新設「佛教學系人間佛教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 114 年 6 月 12 日臺教資(二)字第 1142701801A 號函辦理。

二、上函審查本校申請新設「佛教學院佛人間佛教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經教育部審查結果為「有條件通過」(專班開班計畫通過、專班課程審查通過之學分數計達畢業學分數二分之一、師資質量不符合本部規定)。

三、依據「數位學習專班申請及審核作業要點」第三條第二款第(三)項規定：「專班屬本部依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列為持續列管、不通過之所、系、科、學位學程」不得申請開設專班。本案於 2 月底時，佛教學系尚處於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查核「不通過」狀態。然教育部 114 年 7 月 24 日臺教高

(三)字第 1142202203I 號函，函示本校佛教學系有關學生受教權益查核結果為「解除列管」。

四、本校原擬新設「佛教學院人間佛教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為符合教育部師資質量規定，更名新設為「佛教學系人間佛教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五、招生名額調整為招收部分本國學生、部分境外人士：本國學生 10 名(招生名額內含)、境外人士 5 名(招生名額外加)。

六、本案須經佛教學院院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校務發展委員會通過，循程序召開 114 年 9 月 17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並將檢附「教務會議紀錄」及佛教學系學生受教權益查核結果「解除列管」函報教育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14-1 學期「16+2 彈性教學週」期程及經費，提請討論。(詳附件八)

說明：一、114-1 學期持續試辦「16+2 彈性教學週」，期程如附件。

二、本學期補助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等單位之開課經費，以不超過 113-2 學期補助金額為原則，若有特殊情形，請另外提出申請(檢附申請資料及預算表)。

三、本學期擬新增補助學生考證照報名經費，每位學生 300 元，限額 200 名，必須全程參與課程並完成考照才予以補助；若考取證照，可依本校「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獎勵要點」之規定，申請證照獎勵。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高教深耕計畫辦公室

案由：擬定「佛光大學各單位短影音、影音(含新聞稿)產出規劃表」(草案)，提請討論。(詳附件九)

說明：一、為強化本校空戰，需有各單位短影音、影音(含新聞稿)素材，擬定「佛光大學各單位短影音、影音(含新聞稿)產出規劃表」(草案)，詳見附件。

二、9 月 18 日上午 10:30-12:00 於雲起樓 204 電腦教室辦理「成果影音製作工作坊」(暫定)，請各單位相關人員參與。

三、相關獎勵將點閱率作為依據，細節另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伍、專案報告與討論：

專案報告與討論一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校園交通安全健檢專案報告。

說明：一、為持續強化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及道路環境改善，特邀宜蘭分局第一組組長歐陽奇組長協助進行校園道路交通安全健檢。

二、健檢作業於 114 年 8 月 29 日完成，歷時約二小時，並提出多項改善建議，彙整於本次行政會議專案報告，以利後續規劃參考。

決議：照案通過。

學生會會長建議：

- 一、雲來集停車場標線不清楚，應盡速重新劃設。
- 二、由於校園環境較為潮濕，不宜採用綠白斑馬線，以避免濕滑；減速帶則建議維持現況，不需全面塗滿。

◎主席指示：安排於天氣放晴、地面剛下過雨之後，親自騎乘摩托車與同學一同前往現場勘查，以確認實際濕滑情況，並據此研擬改善措施。

陸、業務單位報告：(附件十/第 53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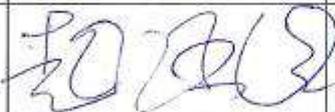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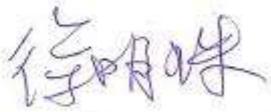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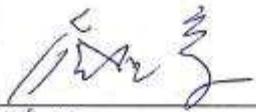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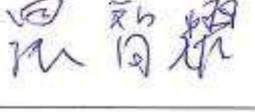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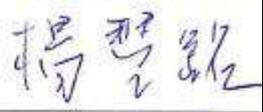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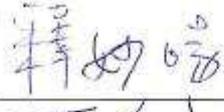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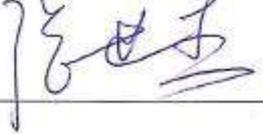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16 點 10 分

佛光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

- 一、會議時間：114 年 9 月 10 日 14:40
 二、會議地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三、主 席：趙涵捷校長

【出席簽名】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趙涵捷校長		馬遠榮副校長 兼國際長兼科技學院院長	請假
李坤崇副校長 兼教務長		徐明珠主任秘書	
詹丕宗專案副校長 兼招生長兼蔬食系主任		羅智耀專案副校長 兼研發長兼健康院院長	
柳金財學務長	請假	吳振財總務長	
陳麒元圖資長		楊豐銘人事室主任	
釋妙暘會計主任		張世杰人社學院院長 兼通委會執行長兼宗教所長	
夏允中佛教學院院長。			

佛光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

- 一、會議時間：114 年 9 月 10 日 14:40
 二、會議地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三、主 席：趙涵捷校長

【出席簽名】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 邱勻沁組長	邱勻沁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詹雅文副國際長 兼國際專修部主任	詹雅文
教務處教師專業發展 中心牛隆光主任	牛隆光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徐郁倫專案副國際長 兼運健學程主任	徐郁倫
專案副招生長林堂馨 兼學生學習與生涯發展中 心主任	林堂馨	國際處國際合作與交 流中心劉欣如主任	劉欣如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鄭宏文組長	鄭宏文	國際處華語教學中心 簡文志主任	簡文志
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 黃國彰主任	黃國彰	圖資處網路暨學習科 技組陳應南組長	陳應南
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羅采倫組長	請假	圖資處校務資訊組 張世杰組長	張世杰
總務處事務組 黃淑惠組長	黃淑惠	圖書管理暨服務組 沈高溢組長	沈高溢
總務處環安與營繕組 林名芳代理組長		秘書室行政管理組 彭睿仁組長	彭睿仁
專案副研發長盧復吉 兼產學與育成中心主任	盧復吉	秘書室公共關係組 林郁忻組長	
研發處校務研究暨計 畫組黃晴郁組長	黃晴郁	招生處 李喬銘副招生長	
研發處推廣教育中心 陳碩菲主任	陳碩菲	王宏升專案副招生長 (招生處招生事務組組長)	
會計室 陳美華組長	陳美華	招生處招生活動組 楊玲芳組長	請假
研發處興學會館 林淑娟經理			

佛光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

- 一、會議時間：114 年 9 月 10 日 14:40
- 二、會議地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 三、主席：趙涵捷校長

【出席簽名】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語文學系 趙太順系主任	趙太順	羅榮華科技學院副 院長 兼資訊應用學系主任兼建築 環境設計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歷史學系 朱浩毅系主任	朱浩毅	傳播學系兼文資系 黃文龍系主任	黃文龍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 系陳憶芬系主任	陳憶芬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 系廖志傑系主任	廖志傑
公共行政與國際事務 學系 郭冠廷系主任	郭冠廷	樂活產業學系 陳建智主任	陳建智
心理學系 周蔚倫系主任	周蔚倫	佛教學系 曾稚棉專案副系主 任	曾稚棉
應用經濟學系 周國偉系主任	周國偉	運動與健康促進管 理學士學位學程 徐郁倫主任 X2	
通識教育中心 盧慶雄主任	盧慶雄	管理學系 林衍伶主任	林衍伶
體育中心 周俊三主任	周俊三		

 佛光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

- 一、會議時間：114 年 9 月 10 日 14:40
- 二、會議地點：雲起樓 301 多功能研討廳
- 三、主 席：趙涵捷校長

【列席簽名】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學生會吳朋恩會長	吳朋恩		
學生議會陳敬天議長	陳敬天		